

证券代码：871171

证券简称：铠盾股份

主办券商：浙商证券

宁波铠盾电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4 月 28 日
- 会议召开地点：铠盾股份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4 月 15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朱鉴舜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全体监事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4 月 15 日以书面方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由董事长朱鉴舜先生主持，本次应参加表决的董事 6 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 6 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6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6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决算方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2024 年度决算方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预算方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2025 年度预算方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1.议案内容：

议案的详细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告的《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01）、《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0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议案内容：

董事会工作报告对董事会 2024 年度取得的主要工作成就、存在的主要问题进行了全面的回顾、总结；在管理制度、组织机构等方面得到进一步完善；公司根据总体发展战略要求，提出了 2025 年公司发展的主导思想和主要工作任务。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议案的详细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告的《2024 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审计机构》

1.议案内容：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担任了公司 2024 年度审计，在审计过程中严格遵守国家有关规定及注册会计师职业规范的要求，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考虑审计质量和审计业务的连续性，公司拟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机构。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

1.议案内容：

议案的详细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告的《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权益分派事项》

1.议案内容：

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具体办理本次权益分派有关事宜，授权的具体内容如下：

（1）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按照 2024 年年度股东

大会审议通过的现金分红方案及具体情况，制定和实施本次权益分派的具体方案；

（2）办理本次权益分派的申报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就本次权益分派事宜向有关政府机构、监管机构和证券登记结算机构办理审批（如需）、登记、备案、核准（如需）、同意等手续，批准、签署、执行、修改、完成与本次权益分派相关的所有必要文件。

（3）办理与本次权益分派有关的其他事项。

（4）授权自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两个月内有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提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议案的详细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告的《董事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5-00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宁波铠盾电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宁波铠盾电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8 日